

证券代码：300842

证券简称：帝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7

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原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减持股份计划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

股东钱亚萍及其一致行动人徐秋岚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帝科股份”）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钱亚萍及其一致行动人徐秋岚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之后 3 个月内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2,005,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00%（如遇派息、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但减持股份占帝科股份总股本的比例不变）。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6 日披露了《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持股比例降至 5%以下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9）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次权益变动后，钱亚萍及其一致行动人徐秋岚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近日，公司收到钱亚萍及徐秋岚女士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进展告知函》。截至 2023 年 7 月 20 日，钱亚萍及徐秋岚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数量已过半，但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具体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 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钱亚萍	集中竞价	2023年6月20日 -2023年7月4日	88.50	438,600	0.4375
	大宗交易	2023年6月15日	55.78	179,800	0.1794
	大宗交易	2023年7月20日	60.66	430,000	0.4289
徐秋岚 (一致行动人)	集中竞价	2023年6月28日 -2023年7月4日	92.84	12,000	0.0120
	大宗交易	2023年5月25日	56.80	210,000	0.2095
	合计	—	—	1,270,400	1.2672

2. 本次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

3.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钱亚萍	合计持有股份	5,622,732	5.6087	4,574,332	4.562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622,732	5.6087	4,574,332	4.5629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徐秋岚 (一致行动人)	合计持有股份	230,154	0.2296	8,154	0.008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30,154	0.2296	8,154	0.0081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5,852,886	5.8383	4,582,486	4.571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852,886	5.8383	4,582,486	4.5711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注：上述比例保留4位小数，若合计数与分项数值之和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钱亚萍及徐秋岚女士本次减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 钱亚萍及徐秋岚女士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与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

3. 钱亚萍及徐秋岚女士本次减持公司股份未违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中作出的相关承诺。

4. 钱亚萍及徐秋岚女士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5. 截至本公告日，钱亚萍及徐秋岚女士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督促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 钱亚萍及徐秋岚女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1日